

# 教學實務研究與成果

##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的申請要點與撰寫關鍵

- 一、主講人：教育部教學實踐計畫專案辦公室何希慧執行長
- 二、主持人：學習與教學中心張鈿富執行長
- 三、活動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二) 12:00~13:30
- 四、活動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國際會議廳  
蘭陽校園 CL423 (同步視訊)
- 五、主辦單位：學習與教學中心教師教學發展組
- 六、內容說明：

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投入教學，本組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舉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系統操作說明」座談會，邀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專案辦公室執行長——何希慧教授針對其申請要點與撰寫關鍵說明。

首先由張鈿富執行長致詞，說明學校為改善教學的政策推動，從過往到現在的投入經費由 2.6 億提升到 4.6 億。接著由圖書館館長宋雪芳女士和郭經華資訊長分別簡單說明本校目前有哪些為提升教學研究與實踐所做的努力。宋館長提及圖書館為提升教學與實踐，不僅一年投入 7000 萬~8000 萬的費用，且也結合翻轉教育的精神，配置專業館員協助各系所老師能善加利用圖書館資源並運用於教學，且也提供空間讓課堂成果有機會在圖書館以主題展覽的方式呈現，創造資訊偶遇的機會。郭資訊長也提到本校有許多資訊優勢，例如 Iclass 平台的設置減輕老師的備課負擔，並利用大數據的資料蒐集來進行教學分析等等。

何希慧執行長提到上述這些校內資源與設備都其實都有助於老師未來申請計畫。並以下列四點來進行說明。第一，是計畫申請的時間為 2018/11/21 的 09:00 至 12/20 的 23:59，何執行長也提醒與會老師可以

儘早將計畫先送交學校端，讓校方承辦人有時間審核確認。第二、就學校端而言，承辦人有管理學校基本資料、教師帳號與計畫送件的權限。承辦人需針對新申請帳號的老師進行審核確認其身份是否符合計畫規定，一旦符合，將由學校寄送至教育部辦公室的資訊組，需要一天的審核時間。為使學校有充裕的時間可以確認申請人資格或填寫意見，各校可以自行設定收件時間。再者是計畫送件管理的部分，學校承辦人可以協助教師提供相關資料，逐一就學校定位面、審核面和支持面的相關內容填寫意見。而何執行長也提醒一旦送件後就無法更改，造冊公文也須於 12/20 的 23:59 完成。第三就教師端而言，老師申請帳號時需通過校方審核才能啟用，一旦啟用，就能將相關計畫內容上傳，最多 25 頁。老師可依據課程計畫書格式填寫，須盡量詳細，若班級課程內容能與學校定位吻合，且是以學生為主的話，也會大幅提高申請成功的機率且須留意收件時間。老師除了課程計畫書，也需填寫近三年執行各類計畫的情形，藉此確認老師有執行計畫的能力。而何執行長也提到計畫經費的部分至少有 20~30 萬不等，但目前尚無法補助出國發表之申請經費項目，而且共同主持人的費用雖無經費可以申請，但仍可以專家諮詢費補助，或許未來也有機會調整。最後何執行長提到研究也需注意是否符合學術倫理。若有其他問題，可以在專案辦公室網站上有進一步的瞭解。

最後的 Q A 時間，何執行長就「計劃申請表格範例」一邊說明一邊回應老師的提問。有許多與會老師也提出許多執行層面的細節，例如，之前有申請過其他計畫的課程是否可以再申請這個計畫？何執行長回應只要該課程仍有些內容設計符合計畫要求，還是可以申請的。也有老師詢問是否一定要寫一學年的計畫？何執行長也回應可適時調整，計畫說明也可以依據課程時間的安排，或許可以上學期準備課程內容，下學期執行的方向來申請。

本次教學實踐研究與成果研習講座，藉由何執行長仔細的提點分享與回應，讓我們更了解到申請教學實踐計畫的要點與撰寫關鍵，也

將更有助於與會老師了解如何使用與申請這項計畫。

## 八、活動花絮

	
張鈿富執行長開幕致詞	圖書館長宋雪芬女士重點介紹圖書館資源
	
郭經華資訊長說明智慧化設備運用於教學	何希慧執行長介紹計畫重點方向
	
與會老師詢問計畫申請細節	與會老師仔細聆聽
	
李組長回應與會老師的提問	與會老師專心參與